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防伪编码： 268583437225
被审计单位名称：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属期： 2021年01月01日 -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2]1842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注 师 编 号： 110000152407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玉忠
注 师 编 号： 110001840004
事 务 所 名 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571-88879999
事 务 所 地 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二维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官方网址：<http://www.zicpa.org.cn/>

请使用支付宝或浙里办扫码查验，咨询电话：400002512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6
二、财务报表	1-12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二) 合并利润表	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六) 母公司利润表	9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三、财务报表附注	13-123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2]1842号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加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加加食品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加加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加加食品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向经销商销售调味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及披露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2及五（三十三）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加加食品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175,468.40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加加食品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加加食品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运单及客户签收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执行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未履行正常审批流程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担保及借款事项

1、事项描述

加加食品公司以前年度存在未履行正常审批流程违规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提供借款的事项，加加食品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当事人因该事项而受到行政处罚，鉴于前期存在的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未履行正常审批流程的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提供担保及借款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加加食品公司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并核对主要账户银行流水，关注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与加加食品公司不相关的资金往来等情况；对加加食品公司银行账户进行函证，并关注是否存在受限资金等情况；

(2) 获取加加食品公司的征信报告，并与账面情况核对，关注是否存在未经加加食品公司正常审批决策流程的借款、担保等情况；

(3) 获取加加食品公司实际控制人、母公司《征信报告》；

(4) 通过加加食品公司网银查询加加食品公司重要银行账户的票据管理系统，并与账面情况进行核对；

(5) 获取加加食品公司印鉴管理制度、检查印鉴使用记录，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6) 与加加食品公司法务部了解本期公司存在的诉讼事项，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加加食品公司诉讼事项，关注是否存在未了结事宜；

(7) 对主要供应商及期末预付余额较大的供应商检查本期合同及其实际执行情况，确认是否存在异常或不具有正常商业交易的合同及款项。

四、其他信息

加加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加加食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加加食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加加食品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加加食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

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加加食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加加食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加加食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仅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潘云中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报告日期：2022年4月1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1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	357,509,130.56	686,739,66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2	10,079,109.59	-
衍生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		4	-	-
应收账款	五(三)	5	35,184,235.52	47,842,434.52
应收款项融资		6	-	-
预付款项	五(四)	7	78,721,506.93	85,959,965.76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	1,554,004.93	3,545,312.00
其中：应收利息		9	-	-
应收股利		10	-	-
存货	五(六)	11	350,756,117.12	338,159,491.18
合同资产		12	-	-
持有待售资产		1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5	16,235,356.40	8,191,988.75
流动资产合计		16	850,039,461.05	1,170,438,85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	-	-
其他债权投资		18	-	-
长期应收款		19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20	501,723,447.83	285,029,34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九)	22	-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23	14,608,596.64	-
固定资产	五(十一)	24	1,480,810,555.17	1,472,381,229.42
在建工程	五(十二)	25	61,413,688.10	86,941,651.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	-
油气资产		27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28	3,112,721.30	-
无形资产	五(十四)	29	84,182,647.00	88,177,837.64
开发支出		30	-	-
商誉		31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32	2,617,967.0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33	15,504,725.81	13,327,74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34	7,724,942.72	6,901,29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2,171,699,291.61	1,957,759,104.40
资产总计		36	3,021,738,752.66	3,128,197,958.46

法定代表人：


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素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2

编制单位: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37	-	289,765,37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	-
衍生金融负债		39	-	-
应付票据		40	-	-
应付账款	五(十九)	41	127,766,134.53	87,383,955.39
预收款项		42	-	-
合同负债	五(二十)	43	31,329,022.18	22,162,546.02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44	17,107,535.52	18,036,309.7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45	6,673,837.10	9,047,554.46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46	74,807,136.10	69,090,269.28
其中: 应付利息		47	-	-
应付股利		48	-	-
持有待售负债		4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50	561,011.09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51	4,101,252.98	2,595,212.94
流动负债合计		52	262,345,929.50	498,081,222.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	-	-
应付债券		54	-	-
其中: 优先股		55	-	-
永续债		56	-	-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57	2,300,570.82	-
长期应付款		58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	-	-
预计负债		60	-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七)	61	60,707,764.68	58,802,70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六)	62	46,781,650.52	14,781,13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109,789,986.02	73,583,840.22
负债合计		65	372,135,915.52	571,665,063.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66	1,152,000,000.00	1,1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7	-	-
其中: 优先股		68	-	-
永续债		69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70	209,803,129.66	206,385,571.23
减: 库存股		71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	72	265,096,019.60	83,759,778.50
专项储备		73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74	156,010,059.78	156,010,059.78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75	866,693,628.10	958,377,48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	2,649,602,837.14	2,556,532,895.36
少数股东权益		7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	2,649,602,837.14	2,556,532,89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	3,021,738,752.66	3,128,197,958.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1,754,683,993.13	2,072,648,552.29
二、营业总成本		1	1,814,863,605.63	1,849,343,714.0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2	1,402,832,602.57	1,469,782,416.91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3	22,930,158.04	26,789,586.4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4	225,122,353.90	196,003,962.31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5	147,187,965.58	133,114,431.63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6	26,877,339.96	30,264,207.19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7	-10,086,814.42	-6,610,890.51
其中：利息费用		8	2,402,289.00	9,561,152.77
利息收入		9	11,036,433.71	13,663,765.0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10	11,200,986.97	9,493,473.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11	356,736.36	3,062,83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356,736.36	3,062,830.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5	903,251.44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6	-11,529,115.58	-2,308,710.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7	-19,959,719.68	-8,958,439.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8	155,099.24	202,925.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79,052,373.75	224,796,919.04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20	4,044,752.09	2,102,635.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21	1,195,301.09	2,505,68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76,202,922.75	224,393,868.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七)	23	3,960,935.00	48,138,042.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80,163,857.75	176,255,825.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80,163,857.75	176,255,825.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	-80,163,857.75	176,255,825.78
2. 少数股东损益		28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181,336,241.10	83,759,778.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181,336,241.10	83,759,778.5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181,336,241.10	83,759,778.5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八)	33	181,336,241.10	83,759,778.5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5	-	-
5. 其他		36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	-	-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9	-	-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1	-	-
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42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3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4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	-	-
9. 其他		4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	101,172,383.35	260,015,60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	101,172,383.35	260,015,604.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1	-0.07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2	-0.07	0.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910,392,187.03	2,256,333,480.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3,078,893.1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	203,894,172.34	40,776,10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117,365,252.56	2,297,109,58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329,333,916.64	1,457,355,18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12,388,913.92	162,674,954.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95,178,145.94	164,540,41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8	211,467,392.19	234,370,19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848,368,368.69	2,018,940,75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68,996,883.87	278,168,838.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3,823,529.72	2,386,74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893,943.63	14,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4,717,473.35	2,401,644.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26,823,285.09	63,751,08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60,5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287,323,285.09	163,751,08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32,605,811.74	-161,349,43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5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	-	5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	289,500,000.00	30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	14,044,958.31	49,511,559.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1	732,117.1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304,277,075.41	350,011,55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304,277,075.41	169,988,440.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67,886,003.28	286,807,841.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523,743,883.85	236,936,04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55,857,880.57	523,743,883.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建印

李素印

李素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会合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项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152,000,000.00				206,385,571.23		83,759,778.50		156,010,059.78	958,377,485.85		2,556,532,89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	-	-	-	-	-	-	-	-	-	-	-
其他	5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	1,152,000,000.00	-	-	-	206,385,571.23	-	83,759,778.50	-	156,010,059.78	958,377,485.85	-	2,556,532,89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	-	-	-	3,417,558.43	-	181,336,241.10	-	-	-91,683,857.75	-	93,069,941.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	-	-	-	-	-	-	181,336,241.10	-	-	-80,163,857.75	-	101,172,383.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	-	-	-	3,417,558.43	-	-	-	-	-	-	3,417,558.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	-	3,417,558.43	-	-	-	-	-	-	3,417,558.43
4. 其他	13	-	-	-	-	-	-	-	-	-	-11,520,000.00	-	-11,5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4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	-	-	-	-	-	-	-	-	-11,520,000.00	-	-11,520,00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	-	-	-	-	-	-	-	-	-	-	-	-
3. 其他	17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	-	-	-
6. 其他	24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5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6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7	-	-	-	-	-	-	-	-	-	-	-	-
(六) 其他	28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9	1,152,000,000.00	-	-	-	209,803,129.66	-	265,096,019.60	-	156,010,059.78	866,693,628.10	-	2,649,602,837.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会合04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152,000,000.00	-	-	-	206,385,571.23	-	-	-	143,079,961.21	835,371,758.64	-	2,336,837,29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	-	-	-	-	-	-	-	-	-	-	-
其他	5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	1,152,000,000.00	-	-	-	206,385,571.23	-	-	-	143,079,961.21	835,371,758.64	-	2,336,837,29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	-	-	-	-	-	83,759,778.50	-	12,930,098.57	123,005,727.21	-	219,695,60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	-	-	-	-	-	-	83,759,778.50	-	-	176,255,825.78	-	260,015,604.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	-	-	-	-	-	-	-	-	-
4. 其他	13	-	-	-	-	-	-	-	-	12,930,098.57	-53,250,098.57	-	-40,3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4	-	-	-	-	-	-	-	-	12,930,098.57	-12,930,098.5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	-	-	-	-	-	-	-	-	-40,320,000.00	-	-40,320,00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	-	-	-	-	-	-	-	-	-	-	-	-
3. 其他	17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	-	-	-
6. 其他	24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5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6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7	-	-	-	-	-	-	-	-	-	-	-	-
(六) 其他	28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1,152,000,000.00	-	-	-	206,385,571.23	-	83,759,778.50	-	156,010,059.78	958,377,485.85	-	2,556,532,895.36

法定代表人：

1/2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1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14,891,468.47	470,851,04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0,079,109.59	-
衍生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		4	-	-
应收账款	十五(一)	5	3,862,065.48	3,111,702.73
应收款项融资		6	-	-
预付款项		7	8,692,490.94	43,094,316.92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8	165,206,192.78	252,228,859.08
其中：应收利息		9	-	-
应收股利		10	-	55,000,000.00
存货		11	201,350,277.69	171,543,675.10
合同资产		12	-	-
持有待售资产		1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	-
其他流动资产		15	5,406,419.35	1,527,591.87
流动资产合计		16	709,488,024.30	942,357,188.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	-	-
其他债权投资		18	-	-
长期应收款		19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20	943,999,263.42	727,305,160.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	14,608,596.64	-
固定资产		24	1,119,278,689.13	1,118,661,675.57
在建工程		25	16,843,097.16	26,297,54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	-
油气资产		27	-	-
使用权资产		28	1,939,838.77	-
无形资产		29	65,180,037.95	67,159,608.60
开发支出		30	-	-
商誉		31	-	-
长期待摊费用		3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7,526,829.53	3,788,48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2,623,294.72	407,99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2,171,999,647.32	1,948,620,464.85
资产总计		36	2,881,487,671.62	2,890,977,653.84

法定代表人：


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2

编制单位: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	-	289,765,37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	-
衍生金融负债		39	-	-
应付票据		40	-	-
应付账款		41	91,415,104.45	63,394,244.75
预收款项		42	-	-
合同负债		43	26,385.25	19,512.95
应付职工薪酬		43	7,588,998.66	7,626,889.25
应交税费		44	412,994.43	342,499.99
其他应付款		45	68,317,420.14	24,959,659.94
其中: 应付利息		46	-	-
应付股利		47	-	-
持有待售负债		4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	321,985.18	-
其他流动负债		50	3,430.08	2,284.95
流动负债合计		51	168,086,318.19	386,110,466.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	-	-
应付债券		53	-	-
其中: 优先股		54	-	-
永续债		55	-	-
租赁负债		56	1,477,436.52	-
长期应付款		57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8	-	-
预计负债		59	-	-
递延收益		60	27,463,355.87	24,897,8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	46,781,650.52	14,781,13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	75,722,442.91	39,678,954.05
负债合计		64	243,808,761.10	425,789,420.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5	1,152,000,000.00	1,1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6	-	-
其中: 优先股		67	-	-
永续债		68	-	-
资本公积		69	200,734,065.61	197,316,507.18
减: 库存股		70	-	-
其他综合收益		71	265,096,019.60	83,759,778.50
专项储备		72	-	-
盈余公积		73	156,010,059.78	156,010,059.78
未分配利润		74	863,838,765.53	876,101,887.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	2,637,678,910.52	2,465,188,23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	2,881,487,671.62	2,890,977,653.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720,710,937.87	804,366,817.25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1	585,987,678.69	642,331,210.56
税金及附加		2	13,470,067.58	15,113,546.48
销售费用		3	-	-
管理费用		4	112,109,436.72	101,548,462.70
研发费用		5	26,493,460.85	30,062,495.53
财务费用		6	-6,354,932.77	706,133.66
其中：利息费用		7	2,266,901.07	9,561,152.77
利息收入		8	7,091,697.16	6,053,529.95
加：其他收益		9	9,011,697.50	7,700,031.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0	356,736.36	58,062,83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356,736.36	3,062,830.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2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903,251.44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	-83,085.20	69,295.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4,614,244.81	-71,896.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	2,332.43	202,925.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	-5,418,085.48	140,568,155.04
加：营业外收入		19	1,733,126.38	1,324,605.33
减：营业外支出		20	796,506.54	2,439,299.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	-4,481,465.64	139,453,470.53
减：所得税费用		22	-3,738,343.67	10,152,484.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743,121.97	129,300,985.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743,121.97	129,300,985.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	181,336,241.10	83,759,778.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181,336,241.10	83,759,778.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8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181,336,241.10	83,759,778.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1	-	-
5.其他		32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5	-	-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	-
5.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9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0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	-	-
9.其他		42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	180,593,119.13	213,060,764.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11,723,794.08	976,066,07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975,681.5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89,512,635.59	24,567,50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003,212,111.25	1,000,633,58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39,779,021.86	670,380,16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76,635,085.78	60,927,32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41,478,302.92	74,371,20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5,471,402.62	77,290,70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713,363,813.18	882,969,40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89,848,298.07	117,664,17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58,823,529.72	2,386,74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586,398.62	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09,409,928.34	2,392,744.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04,418,826.36	45,795,088.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60,5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264,918,826.36	145,795,08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5,508,898.02	-143,402,34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1,102,730,361.12	1,779,416,08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102,730,361.12	2,149,416,08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289,500,000.00	15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14,044,958.31	49,511,55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029,324,641.33	1,617,535,629.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332,869,599.64	1,817,547,18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30,139,238.52	331,868,89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4,200,161.53	306,130,72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309,040,056.95	2,909,32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313,240,218.48	309,040,056.95

法定代表人：


印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会企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福建三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152,000,000.00	-	-	-	197,316,507.18	-	83,759,778.50	-	156,010,059.78	876,101,887.50	2,465,188,23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152,000,000.00	-	-	-	197,316,507.18	-	83,759,778.50	-	156,010,059.78	876,101,887.50	2,465,188,23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3,417,558.43	-	181,336,241.10	-	-	-12,263,121.97	172,490,677.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81,336,241.10	-	-	-743,121.97	180,593,119.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3,417,558.43	-	-	-	-	-11,520,000.00	-8,102,441.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3,417,558.43	-	-	-	-	-	3,417,558.43
4. 其他	12	-	-	-	-	-	-	-	-	-	-11,520,000.00	-11,52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	-	-	-	-	-	-	-	-	-	-
3. 其他	16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 其他	23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4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5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6	-	-	-	-	-	-	-	-	-	-	-
6. 其他	27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	1,152,000,000.00	-	-	-	200,734,065.61	-	265,096,019.60	-	156,010,059.78	863,838,765.53	2,637,678,910.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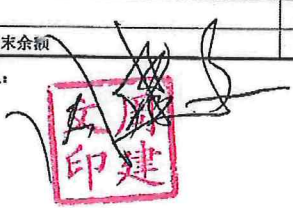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上期期末余额	1	1,152,000,000.00	-	-	-	197,316,507.18	-	-	-	143,079,961.21	800,051,000.32	2,292,447,46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152,000,000.00	-	-	-	197,316,507.18	-	-	-	143,079,961.21	800,051,000.32	2,292,447,46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83,759,778.50	-	12,930,098.57	76,050,887.18	172,740,764.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83,759,778.50	-	-	76,050,887.18	172,740,764.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12,930,098.57	-53,250,098.57	-40,320,00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	-	-	-	-	-	-	-	12,930,098.57	-12,930,098.57	-
3. 其他	16	-	-	-	-	-	-	-	-	-	-40,320,000.00	-40,32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 其他	23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4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5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6	-	-	-	-	-	-	-	-	-	-	-
(六) 其他	27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	1,152,000,000.00	-	-	-	197,316,507.18	-	83,759,778.50	-	156,010,059.78	876,101,887.50	2,465,188,232.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长沙加加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10年10月25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616602720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湖南省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站前路。法定代表人:周建文。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2亿元,总股本为11.5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7,5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51,962,500股。公司股票于2012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属调味品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酱油(酿造酱油)的生产、销售;味精[谷氨酸钠(99%味精)(分装)、味精]的生产、销售;调味料(液体、固态)的生产、销售;鸡精、食醋(酿造食醋、配制食醋)、大米、食用植物油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酿造酱油和食用植物油。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2年4月1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1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新设立2家控股子公司、注销1家全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十一、附注三(十五)、附注三(十八)和附注三(二十五)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三）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

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

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八)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八)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

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九)。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八)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 应收账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应收账款

(十一)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十二)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

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

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

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

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10%	3.00-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10%	18.00-22.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

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

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5-5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5
商标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有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5-1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

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

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

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五) 收入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

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酱油、味精、食用植物油、鸡精、醋及挂面等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

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

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

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九)“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新租赁准则的执行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018 修订)》(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此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 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 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 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 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 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①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②计量租赁负债时, 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④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 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⑥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 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 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 对转租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

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项目情况详见本附注三(三十)3之说明。

(2) 资金集中管理规定的执行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0日起执行其中的“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目前公司尚不涉及资金集中管理的相关业务。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6,774,914.40	6,774,914.40
预付款项	85,959,965.76	84,964,738.14	-995,227.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12,022.97	712,022.97
租赁负债	-	5,067,663.81	5,067,663.81

除对本表列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对其他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4.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公司本年度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6%、9%、13%等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15%、其他纳税主体25%

(二) 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180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21年度适用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1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1年度，上年系指2020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355,857,880.57	684,527,211.85
未到期应收利息	1,651,249.99	2,212,450.00
合 计	357,509,130.56	686,739,661.85

2. 期末货币资金中未到期的应收利息1,651,249.99元存在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形，此外无其他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9,109.59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10,079,109.59	-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购买了两笔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二元期权）”共计 1,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期或赎回。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32,463,343.56
1-2 年	7,582,535.80
2-3 年	8,481,729.89
3 年以上	8,719,487.97
账面余额小计	57,247,097.22
减：坏账准备	22,062,861.70
账面价值合计	35,184,235.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877,809.48	34.72	19,877,809.4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69,287.74	65.28	2,185,052.22	5.85	35,184,235.52
合 计	57,247,097.22	100.00	22,062,861.70	38.54	35,184,235.5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25,029.83	10.13	5,925,029.8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60,244.43	89.87	4,717,809.91	8.98	47,842,434.52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58,485,274.26	100.00	10,642,839.74	18.20	47,842,434.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客户二	3,627,122.61	3,627,122.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3,165,974.23	3,165,974.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2,207,011.05	2,207,01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1,904,835.43	1,904,835.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1,049,000.00	1,0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859,052.80	859,05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524,202.09	524,202.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485,134.00	485,13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474,087.73	474,087.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348,054.16	348,054.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324,000.00	32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223,020.00	223,0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款项	4,086,315.38	4,086,315.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19,877,809.48	19,877,809.48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7,369,287.74	2,185,052.22	5.85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2,463,343.56	1,623,167.18	5.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年	4,656,917.14	465,691.72	10.00
2-3年	141,601.00	42,480.30	30.00
3年以上	107,426.04	53,713.02	50.00
小计	37,369,287.74	2,185,052.22	5.8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25,029.83	13,952,779.65	-		19,877,809.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17,809.91	-2,510,548.48	-	22,209.21	2,185,052.22
小计	10,642,839.74	11,442,231.17	-	22,209.21	22,062,861.7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209.21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955,206.83	注1	10.40	378,343.00
客户二	3,627,122.61	注2	6.34	3,627,122.61
客户三	3,165,974.23	注3	5.53	3,165,974.23
客户四	2,758,195.16	1年以内	4.82	137,909.76
客户五	2,563,156.53	1年以内	4.48	128,157.83
小计	18,069,655.36		31.57	7,437,507.43

注1：期末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4,343,553.61元、账龄1-2年金额为1,611,653.22元。

注2：期末账龄1-2年金额为766,349.16元、账龄2-3年金额为1,846,630.50元、账龄3-4年金额为1,014,142.95元。

注3：期末账龄1-2年金额为1,955,834.97元、账龄2-3年金额为1,210,139.26元。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6,069,557.71	77.30	-	76,069,557.71
1-2年	1,486,705.28	1.51	-	1,486,705.28
2-3年	4,218,939.54	4.29	3,893,654.83	325,284.71
3年以上	16,634,974.67	16.90	15,795,015.44	839,959.23
合 计	98,410,177.20	100.00	19,688,670.27	78,721,506.93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6,250,869.47	68.41	-	66,250,869.47
1-2年	12,888,704.13	13.31	-	12,888,704.13
2-3年	9,178,357.06	9.48	3,568,198.60	5,610,158.46
3年以上	8,528,315.88	8.80	8,313,309.80	215,006.08
合 计	96,846,246.54	100.00	11,881,508.40	84,964,738.14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43,255,152.31	1年以内	43.95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二	9,729,704.00	注	9.89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三	9,625,018.17	1年以内	9.78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四	5,716,280.00	1年以内	5.81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五	5,637,038.40	3年以上	5.73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小 计	73,963,192.88	-	75.16	-

注：期末账龄 2-3 年金额为 2,968,316.00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6,761,388.00 元。

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供应商二	9,729,704.00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五	5,637,038.40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六	1,900,000.00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七	1,417,600.00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供应商八	1,000,000.00	合同暂未执行完毕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030,373.62	476,368.69	1,554,004.93	3,941,435.99	396,123.99	3,545,312.0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253,373.62
1-2 年	312,000.00
2-3 年	150,000.00
3 年以上	315,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2,030,373.62
减：坏账准备	476,368.69
账面价值小计	1,554,004.93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605,592.52	1,982,726.00
往来款项	-	1,500,000.00
员工相关款项	172,500.00	349,867.63
其他款项	252,281.10	108,842.36
账面余额小计	2,030,373.62	3,941,435.99
减：坏账准备	476,368.69	396,123.99
账面价值小计	1,554,004.93	3,545,312.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96,123.99	-	-	396,123.99
本期计提	-113,115.59	-	200,000.00	86,884.41
本期转销或核销	6,639.71	-	-	6,639.71
期末余额	276,368.69	-	200,000.00	476,368.69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八(二)信用风险。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830,373.62	276,368.69	15.1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53,373.62	62,668.69	5.00
1-2 年	112,000.00	11,200.00	10.00
2-3 年	150,000.00	45,000.00	30.00
3 年以上	315,000.00	157,500.00	50.00
小 计	1,830,373.62	276,368.69	15.1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200,000.00	-	-	2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123.99	-113,115.59	-	6,639.71	276,368.69
小 计	396,123.99	86,884.41	-	6,639.71	476,368.69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639.71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4.78	15,000.00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267,539.52	1年以内	13.18	13,376.98
单位三	其他款项	206,603.78	1年以内	10.18	10,330.19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9.85	200,000.0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4.93	30,000.00
小计		1,074,143.30		52.92	268,707.17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74,071.05	6,175,871.22	117,998,199.83
在产品	188,397,457.56	835,974.78	187,561,482.78
库存商品	26,609,847.06	258,812.91	26,351,034.15
低值易耗品	18,845,400.36	-	18,845,400.36
合计	358,026,776.03	7,270,658.91	350,756,117.1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605,540.50	743,648.48	120,861,892.02
在产品	167,243,286.45	-	167,243,286.45
库存商品	31,185,413.95	313,472.49	30,871,941.46
低值易耗品	19,182,371.25	-	19,182,371.25
合计	339,216,612.15	1,057,120.97	338,159,491.1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3,648.48	5,978,049.18	-	545,826.44	-	6,175,871.22
在产品	-	835,974.78	-	-	-	835,974.78
库存商品	313,472.49	222,192.72	-	276,852.30	-	258,812.91
小计	1,057,120.97	7,036,216.68	-	822,678.74	-	7,270,658.91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的减少为转销所致，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5,531,735.56	-	5,531,735.56
预交税费	10,703,620.84	-	10,703,620.83
合计	16,235,356.40	-	16,235,356.3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7,364,991.54	-	7,364,991.54
预交税费	826,997.21	-	826,997.21
合计	8,191,988.75	-	8,191,988.75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488,080,991.06	-	488,080,991.0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642,456.77	-	13,642,456.77
合 计	501,723,447.83	-	501,723,447.8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276,037,857.14	-	276,037,857.14
对联营企业投资	8,991,487.96	-	8,991,487.96
合 计	285,029,345.10	-	285,029,345.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1) 合营企业				
1)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60,000.00	175,848,650.39	-	3,014,240.48
2)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189,206.75	-	-1,308,472.93
(2) 联营企业				
1)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1,500,000.00	7,720,294.16		-251,704.16
2)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71,193.80	-	-78,370.66
3)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4)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18,956.37
合 计	197,460,000.00	285,029,345.10	1,000,000.00	356,736.3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变动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变动	
1)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9,387.87	213,336,754.24	389,200,257.24
2)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98,880,733.82
(2) 联营企业			
1)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	-	7,468,590.00
2)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	-	1,192,823.14
3)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
4)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4,981,043.63
合计	2,999,387.87	218,336,754.24	501,723,447.83

3.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	5,000,000.00

2. 其他说明

2021年10月，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425.00万元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了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使得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0.4975%增加至30.07%，本公司将该项投资转至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核算。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14,944,855.90	-	14,944,855.90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336,259.26	-	336,259.26
(3)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14,608,596.64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中无用于担保的情形。

(十一)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480,810,555.17	1,472,381,229.4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480,810,555.17	1,472,381,229.42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1,367,061,167.91	60,208,037.99	23,779,565.50	-	1,451,048,771.40
机器设备	665,307,046.19	1,855,226.61	21,191,247.87	2,355,134.96	685,998,385.71
电子设备	16,624,731.70	1,362,952.51	-	135,025.99	17,852,658.22
运输设备	11,948,866.33	7,799,754.69	-	1,087,597.41	18,661,023.61
其他设备	6,616,948.19	268,611.57	-	-	6,885,559.76
小 计	2,067,558,760.32	71,494,583.37	44,970,813.37	3,577,758.36	2,180,446,398.70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270,651,041.15	46,271,798.54	-	-	316,922,839.69
机器设备	296,812,969.21	56,061,249.11	-	1,617,779.63	351,256,438.69
电子设备	13,827,215.77	689,769.35	-	121,523.39	14,395,461.73
运输设备	8,486,363.28	1,207,570.99	-	992,427.64	8,701,506.63
其他设备	5,399,941.49	290,819.54	-	-	5,690,761.03
小 计	595,177,530.90	104,521,207.53	-	2,731,730.66	696,967,007.77
(3) 减值准备		计提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房屋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2,657,067.35	-	-	2,657,067.35
电子设备	-	11,768.41	-	-	11,768.41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设备	-	-	-	-	-
小 计	-	2,668,835.76	-	-	2,668,835.76
(4)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096,410,126.76	-	-	-	1,134,125,931.71
机器设备	368,494,076.98	-	-	-	332,084,879.67
电子设备	2,797,515.93	-	-	-	3,445,428.08
运输设备	3,462,503.05	-	-	-	9,959,516.98
其他设备	1,217,006.70	-	-	-	1,194,798.73
小 计	1,472,381,229.42	-	-	-	1,480,810,555.17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7,044.68 万元。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本公司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类 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200.82	2,518.17		682.65	-
机器设备	2,647.36	2,193.66	265.71	187.99	-
电子设备	16.36	14.73	1.18	0.45	-
小 计	5,864.54	4,726.56	266.89	871.09	-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类 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19.47	755.90	-	3,563.57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21.42	293.19	-	328.23
运输工具	33.98	30.58	-	3.40
小计	4,974.87	1,079.67	-	3,895.2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状态
二号厂房	20,300.44	16,828.73	办理中
新厂宿舍楼	7,178.83	6,028.13	办理中
小计	27,479.27	22,856.86	-

(6)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一）之说明。

(十二)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3,861,193.47	2,447,505.37	61,413,688.10
工程物资	-	-	-
合计	63,861,193.47	2,447,505.37	61,413,688.1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83,524,347.64	-	83,524,347.64
工程物资	3,417,303.41	-	3,417,303.41
合计	86,941,651.05	-	86,941,651.05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40,494,430.90	-	40,494,430.90

工程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增年产4万吨蚝油生产线项目	6,451,359.06	-	6,451,359.06
附属工程	4,881,457.79	-	4,881,457.79
新厂项目	4,175,736.20	-	4,175,736.20
零星工程	7,858,209.52	2,447,505.37	5,410,704.15
小计	63,861,193.47	2,447,505.37	61,413,688.1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53,874,420.48	-	53,874,420.48
新增年产4万吨蚝油生产线项目	14,080,209.35	-	14,080,209.35
附属工程	4,888,817.79	-	4,888,817.79
新厂项目	2,794,259.14	-	2,794,259.14
零星工程	7,886,640.88	-	7,886,640.88
小计	83,524,347.64	-	83,524,347.64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9,988.00	53,874,420.48	7,001,253.94	20,381,243.52	40,494,430.90
新增年产4万吨蚝油生产线项目	2,025.00	14,080,209.35	3,452,504.40	11,081,354.69	6,451,359.06
附属工程	-	4,888,817.79	1,743,296.17	1,750,656.17	4,881,457.79
新厂项目	-	2,794,259.14	2,277,494.75	896,017.69	4,175,736.20
零星工程		7,886,640.88	10,833,109.94	10,861,541.30	7,858,209.52
小计		83,524,347.64	25,307,659.20	44,970,813.37	63,861,193.47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92.70	95	-	自筹资金
新增年产4万吨蚝油生产线项目	98.22	95	-	自筹资金
附属工程	-	-	-	自筹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新厂项目	-	-	-	自筹资金
零星工程	-	-	-	自筹资金
小 计	-	-	-	-

(3) 期末发现部分植物油零星工程项目存在减值迹象，计提 244.75 万元的减值准备。

(4)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

3.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	3,417,303.41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租赁增加	本期处置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6,774,914.40	3,217,612.34	6,774,914.40	3,217,612.34
(2)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	
房屋建筑物	-	493,037.19	388,146.15	104,891.04
(3)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774,914.40	-	-	3,112,721.30

(十四)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购置增加	本期处置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99,536,778.38	97,114.80	-	99,633,893.18
专有技术	11,230,868.06	-	-	11,230,868.06
软件	9,821,005.73	475,471.69	-	10,296,477.42
商标使用权	5,865,000.00	16,933.96	-	5,881,933.96
合 计	126,453,652.17	589,520.45	-	127,043,172.62
(2) 累计摊销		计提	处置	
土地使用权	20,723,449.49	1,962,334.18	-	22,685,783.6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购置增加	本期处置减少	期末数
专有技术	8,938,587.75	1,107,639.96	-	10,046,227.71
软件	4,477,527.92	936,967.04	-	5,414,494.96
商标使用权	4,136,249.37	577,769.91	-	4,714,019.28
合 计	38,275,814.53	4,584,711.09	-	42,860,525.62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78,813,328.89	-	-	76,948,109.51
专有技术	2,292,280.31	-	-	1,184,640.35
软件	5,343,477.81	-	-	4,881,982.46
商标使用权	1,728,750.63	-	-	1,167,914.68
合 计	88,177,837.64	-	-	84,182,647.00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4. 期末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办公场所装修支出	-	3,624,877.09	1,006,910.05	-	2,617,967.0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358,928.88	3,487,070.17	22,766,467.24	5,662,930.94
存货跌价准备	6,641,752.22	1,405,397.99	1,057,120.97	257,090.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68,835.76	527,066.36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47,505.37	611,876.34	-	-
未抵扣亏损	17,737,060.39	2,660,559.06	-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35,817,764.68	6,208,105.58	33,912,702.84	5,988,394.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31,002.06	604,650.31	9,462,217.66	1,419,332.6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 计	83,702,849.36	15,504,725.81	67,198,508.71	13,327,748.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311,877,670.12	46,781,650.52	98,540,915.88	14,781,137.3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97,878.47	154,004.89
可抵扣亏损	80,840,280.64	6,818,416.44
小 计	109,338,159.11	6,972,42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4	2,226,894.15	2,226,894.15	-
2025	4,591,522.29	4,591,522.29	-
2026	74,021,864.20	-	-
小 计	80,840,280.64	6,818,416.44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机器设备款等	3,724,942.72	2,901,293.00
土地款定金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7,724,942.72	6,901,293.00

(十八)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	289,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	265,375.00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	289,765,375.00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19,908,244.23	73,140,690.61
1 至 2 年	1,556,527.45	11,174,118.98
2 至 3 年	3,965,009.20	1,933,481.83
3 年以上	2,336,353.65	1,135,663.97
合 计	127,766,134.53	87,383,955.39

2.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采购原材料货款	115,153,078.74	68,813,351.96
工程及设备款	12,613,055.79	18,570,603.43
合计	127,766,134.53	87,383,955.3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九	2,380,000.00	业务未完结
供应商十	1,045,903.45	业务未完结
小 计	3,425,903.45	

(二十)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31,329,022.18	22,162,546.02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18,008,856.23	203,986,486.98	205,053,498.94	16,941,844.2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53.56	14,053,132.28	13,914,894.59	165,691.25
(3) 辞退福利	-	1,825,441.28	1,825,441.28	-
(4) 其他一年内到期的福利	-	-	-	-
合 计	18,036,309.79	219,865,060.54	220,793,834.81	17,107,535.52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20,137.83	128,657,792.06	130,245,628.38	15,232,301.51
(2) 职工福利费	19,800.00	5,566,347.89	5,575,397.89	10,750.00
(3) 社会保险费	227,371.35	7,939,484.76	7,988,366.42	178,489.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3,644.48	4,374,009.23	4,404,505.27	173,148.44
工伤保险费	2,237.69	585,068.66	581,965.10	5,341.25
生育保险费	21,489.18	2,980,406.87	3,001,896.05	-
(4) 住房公积金	66,436.80	6,295,303.00	5,853,857.00	507,882.8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5,110.25	2,897,967.40	2,760,657.38	1,012,420.27
(6) 非货币性福利	-	265,160.59	265,160.59	-
(7) 劳务费	-	52,364,431.28	52,364,431.28	-
小 计	18,008,856.23	203,986,486.98	205,053,498.94	16,941,844.2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17,821.72	13,474,861.65	13,340,265.02	152,418.35
(2) 失业保险费	9,631.84	578,270.63	574,629.57	13,272.90
小 计	27,453.56	14,053,132.28	13,914,894.59	165,691.25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875,540.93	4,794,241.03
企业所得税	4,305.49	2,704,123.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527.80	342,055.87
教育费附加	320,666.78	246,100.5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印花税	191,305.54	167,280.29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04,468.75	112,423.22
房产税	109,646.37	120,674.9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48,055.81	372,840.97
土地使用税	61,651.52	61,651.52
资源税	46,445.40	51,170.40
环境保护税	46,281.16	43,957.08
其他	30,941.55	31,034.81
合 计	6,673,837.10	9,047,554.4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74,807,136.10	69,090,269.28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40,238,242.27	42,019,046.10
应付费用款	27,817,968.01	21,522,050.00
工程质保金	6,200,594.06	4,207,819.01
其他	550,331.76	1,341,354.17
小 计	74,807,136.10	69,090,269.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九	1,838,000.00	工程项目质保金等尚未退回
供应商十一	1,200,000.00	业务未完结，押金未退回
小 计	3,038,000.00	-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单位一	3,332,856.80	应付费用款
供应商九	3,268,000.00	工程质保金
单位六	2,110,400.00	押金保证金
小 计	8,711,256.80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1,011.09	712,022.97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税额	4,101,252.98	2,595,212.94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租赁房屋建筑物款项	2,300,570.82	5,067,663.81

(二十七)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58,802,702.84	7,200,000.00	5,294,938.16	60,707,764.68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分摊	期末数
发酵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22,190,000.00	-	-	22,190,000.00
年产20万吨优质酱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2,925,800.00	-	1,413,400.00	11,512,400.00
年产1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7,463,600.00	-	644,600.00	6,819,000.00
发酵食品(酱油)数字化工厂	6,300,000.00	7,200,000.00	1,355,294.13	12,144,705.87
原酿造酱油提香增鲜防腐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1,737,500.00	-	210,000.00	1,527,500.0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分摊	期末数
阆中土地补助	1,671,286.17	-	35,877.36	1,635,408.81
年产2万吨高盐稀态 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1,500,000.00	-	-	1,500,000.00
年产6万吨发酵酱油技改项目	1,200,000.00	-	-	1,200,000.00
发酵食品加工技术与装备 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资金	800,000.00	-	100,000.00	700,000.00
湖南省调味品发酵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700,000.00	-	100,000.00	600,000.00
酿造酱油生产智能 化示范工厂建设项目	675,000.00	-	100,000.00	575,000.00
年产1.5万吨高品质原酿造 酱油的自动化、连续化生产线	348,750.00	-	45,000.00	303,750.00
疫情贷款利息补贴	1,290,766.67	-	1,290,766.67	-
小 计	58,802,702.84	7,200,000.00	5,294,938.16	60,707,764.68

[注]疫情贷款利息补贴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本期摊销金额计入财务费用；其他政府补助项目均与资产相关，本期分摊金额计入其他收益项目，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二)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八)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份总数	1,152,000,000.00	-	-	-	1,152,000,0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06,385,571.23	-	-	206,385,571.23
其他资本公积	-	3,417,558.43	-	3,417,558.43
合 计	206,385,571.23	3,417,558.43	-	209,803,129.66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详见“十一股份支付”相关部分。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59,778.50	213,336,754.24	32,000,513.14	181,336,241.10	265,096,019.60

2.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说明

本期新增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为公司享有的合营企业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变动部分。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6,010,059.78	-	-	156,010,059.78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958,377,485.85	835,371,758.6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958,377,485.85	835,371,758.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63,857.75	176,255,825.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2,930,098.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20,000.00	40,32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6,693,628.10	958,377,485.85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5月20日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5,2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52.00万元(含税)。

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十三(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748,352,574.81	1,397,273,186.23	2,065,262,995.58	1,463,059,225.35
其他业务	6,331,418.32	5,559,416.34	7,385,556.71	6,723,191.56
合 计	1,754,683,993.13	1,402,832,602.57	2,072,648,552.29	1,469,782,416.91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75,468.40	207,264.86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28.24	5,320.49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4%	2.57%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77.59	1,378.13	注释
2.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产生的收入	50.65	3,942.36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28.24	5,320.49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74,340.16	201,944.37	-

注释：本期扣除的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销售材料收入 450.78 万元、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182.36 万元、销售酱渣收入 229.12 万元、发放非货币性福利及食堂/市场领用等视同销售收入 215.33 万元；上期扣除的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销售材料收入 630.56 万元、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107.99 万元、销售酱渣收入 314.93 万元、发放非货币性福利及食堂/市场领用等视同销售收入 324.64 万元。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商品类型	
调味品	1,191,572,554.78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粮油	556,780,020.03
其他	6,331,418.32
合 计	1,754,683,993.1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履约	1,753,243,603.16
在某一时段内履约	1,440,389.97
合 计	1,754,683,993.13

4.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情况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酱油	860,729,649.51	626,748,781.74	1,016,124,151.19	663,562,143.08
植物油	550,655,417.41	526,570,507.68	641,590,844.86	522,372,430.97
味精	62,237,444.00	51,407,666.60	59,315,232.83	42,070,559.13
食醋	72,635,290.67	50,296,268.95	98,696,904.66	63,065,947.61
鸡精	82,834,297.51	56,527,346.87	108,667,512.35	70,634,680.72
其他	119,260,475.71	85,722,614.39	140,868,349.69	101,353,463.84
小 计	1,748,352,574.81	1,397,273,186.23	2,065,262,995.58	1,463,059,225.35

5. 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为8,709.28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96%。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房产税	11,772,698.00	11,258,754.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1,463.72	5,662,448.31
教育费附加	2,609,374.55	4,143,037.91
印花税	1,852,830.05	2,414,476.67
土地使用税	1,920,123.89	1,903,737.14
水利基金	1,050,621.99	1,217,908.61
其他	183,045.84	189,223.3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22,930,158.04	26,789,586.4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04,483,806.70	81,450,584.54
业务宣传费	78,696,573.04	72,227,918.50
广告费	9,586,207.30	19,802,723.65
差旅费	24,507,569.34	16,886,520.48
会议费	2,726,962.10	1,869,378.27
商品损耗	870,586.27	792,363.82
折旧费	936,826.78	293,034.96
其他	3,313,822.37	2,681,438.09
合 计	225,122,353.90	196,003,962.31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酬	47,723,239.67	41,977,925.44
股票期权激励	3,417,558.43	-
折旧、摊销费	28,932,627.91	25,646,720.56
咨询费	11,704,593.61	12,608,734.48
修理费	18,290,246.56	12,744,591.50
招待费	10,676,864.18	9,211,629.58
办公及通讯费	8,000,206.83	7,286,212.45
环保费	2,704,884.88	3,196,072.49
劳务费	4,055,211.21	2,860,414.27
设计费	773,883.76	956,070.63
差旅费	2,294,224.39	1,801,652.35
企业宣传费	3,458,052.90	7,486,473.4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检测费	1,602,388.89	1,623,570.11
低值易耗品摊销	482,246.71	794,948.26
税费	400,016.13	385,318.43
其他	2,671,719.52	4,534,097.59
合 计	147,187,965.58	133,114,431.63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物料消耗费	14,800,165.46	17,964,653.32
工资薪酬	8,792,115.95	7,984,391.37
水电及燃料费	1,304,932.69	1,713,998.60
折旧及摊销费	1,767,924.77	1,902,751.39
咨询费	135,084.83	628,353.31
其他	77,116.26	70,059.20
合 计	26,877,339.96	30,264,207.19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2,402,289.00	9,561,152.7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2,704.79	-
减：利息收入	11,036,433.71	13,663,765.08
减：贷款利息补贴	1,588,866.67	3,209,233.33
汇兑损益	1,640.28	16,033.00
手续费支出	134,556.68	684,922.13
合 计	-10,086,814.42	-6,610,890.51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 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初始计入递延收益	4,004,171.49	3,368,877.36	资产相关	4,004,171.4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 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				
初始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的政府补助	7,007,280.06	6,124,596.16	收益相关	7,007,280.06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189,535.42	-	-	189,535.42
合 计	11,200,986.97	9,493,473.52	-	11,200,986.97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二)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6,736.36	3,062,830.8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重要项目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4,240.48	5,329,211.12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78,370.66	178,840.10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51,704.16	-827,715.41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06,711.76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8,472.93	189,206.75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56.37	-
小 计	356,736.36	3,062,830.80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251.44	-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442,231.17	-2,205,952.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884.41	-102,757.86
合 计	-11,529,115.58	-2,308,710.08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7,807,161.87	-8,783,629.04
存货跌价损失	-7,036,216.68	-174,810.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68,835.76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447,505.37	-
合 计	-19,959,719.68	-8,958,439.07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55,099.24	202,925.60	155,099.24
其中：固定资产	155,099.24	202,925.60	155,099.24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2,542,762.76	1,016,900.00	2,542,762.76
盘盈利得	17,023.22	32,413.30	17,023.22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	245,539.37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484,933.48	799,870.07	1,484,933.48
其他	32.63	7,912.79	32.63
合 计	4,044,752.09	2,102,635.53	4,044,752.09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13,446.78	1,417,701.17	313,446.78
滞纳金、罚款支出	207,724.78	955,597.43	207,724.78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2,309.41	46,954.02	62,309.41
赔偿金、违约金	301,000.00	-	301,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常损失	307,335.46	-	307,335.46
其他	3,484.66	85,433.93	3,484.66
合 计	1,195,301.09	2,505,686.55	1,195,301.09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6,137,912.62	43,089,258.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76,977.62	5,048,783.47
合 计	3,960,935.00	48,138,042.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6,202,922.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30,438.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722,398.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155.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63,624.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91,434.43
税法规定可额外扣除项目的影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063,131.74
所得税费用	3,960,935.00

(四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四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押金保证金	13,462,510.79	15,200,430.81
政府补助	14,505,380.06	10,624,596.16
资金解冻	160,783,328.00	-
员工还备用金	2,071,843.00	2,735,268.79
利息收入	11,213,481.36	11,041,489.18
其他	1,857,629.13	1,174,323.14
合 计	203,894,172.34	40,776,108.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费用	188,266,943.38	212,550,562.64
资金冻结	-	8,190,118.45
押金保证金	20,711,874.03	12,308,149.23
员工借备用金	2,057,850.00	280,902.03
捐赠支出	223,000.00	12,000.00
滞纳金、罚款支出	207,724.78	955,597.43
赔偿支出	-	72,863.72
合 计	211,467,392.19	234,370,193.50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偿还租赁负债	553,509.10	-
股份回购相关支出	178,608.00	-
合 计	732,117.10	-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163,857.75	176,255,825.7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959,719.68	8,958,439.0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信用减值损失	11,529,115.58	2,308,710.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857,466.79	100,026,888.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3,037.19	-
无形资产摊销	4,584,711.09	4,417,315.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6,910.0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5,099.24	-202,925.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09.41	46,954.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3,251.44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2,289.00	9,561,152.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736.36	-3,062,830.80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6,977.62	5,048,78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87,485.14	32,651,987.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8,708.85	10,524,429.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587,493.21	-60,175,773.29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166,105,948.27	-8,190,11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96,883.87	278,168,838.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3,217,612.34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5,857,880.57	523,743,883.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23,743,883.85	236,936,042.6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886,003.28	286,807,841.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55,857,880.57	523,743,883.85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5,857,880.57	523,743,883.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857,880.57	523,743,883.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本期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355,857,880.57 元，期末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为 357,509,130.56 元，差额 1,651,249.99 元全部为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未到期应收利息。

上期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523,743,883.85 元，期末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为 686,739,661.85 元，差额 162,995,778.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冻结资金 160,783,328.00 元和未到期应收利息 2,212,450.00 元。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5.12	应收利息未到期
固定资产	36,770.01	抵押用于获得银行授信
合 计	36,935.13	-

本期末货币资金中未到期的应收利息存在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形，金额为 165.12 万元。

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签订华银新（市拓七）授字（2020）年第（001）号授信额度合同，获批 3.00 亿元信用总量，授信期间为：2020 年 3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截至报告期末支用借款余额为零；本公司以位于

宁乡市城郊街道茶亭寺村一栋工业用房为该授信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36,770.01 万元。

（五十二）政府补助

本期共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14,505,380.06 元，其中“发酵食品（酱油）数字化工厂项目”补助款项 7,200,000.00 初始计入递延收益项目、其他补助款项全部计入本期损益；计入本期损益的各类政府补助金额为 12,600,318.22 元，其中疫情贷款利息补贴递延补助项目本期摊销的 1,290,766.67 元和本期收到的贷款贴息 298,100.00 元计入本期财务费用，其他全部计入本期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各项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如下：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013 至 2016 年	19,854,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413,400.00
年产 1 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资金	2013 至 2016 年	10,446,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644,600.00
发酵食品（酱油）数字化工厂	2017 至 2021 年	14,4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355,294.13
原酿造酱油提香增鲜防腐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2018 年	2,1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10,000.00
阡中土地补助	2018 年	1,755,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5,877.36
湖南省调味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7 年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酿造酱油生产智能化示范工厂建设项目	2017 年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发酵食品加工技术与装备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资金	2018 年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年产 1.5 万吨高品质原酿造酱油的自动化、连续化生产线	2018 年	45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5,000.00
疫情贷款利息补贴	2020 年	4,500,000.00	递延收益	财务费用	1,290,766.67
发酵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2016 至 2018 年	22,19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年产 2 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2017 年	1,5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年产 6 万吨发酵酱油技改项目	2015 至 2017 年	1,2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智能化技术改造补贴	2021 年	1,7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700,000.00
四季度装备补贴	2021 年	1,24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241,500.00
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2021 年	737,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37,000.00
稳岗补贴	2021 年	701,380.06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01,380.06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21 年	7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00,000.00
产业发展贡献三等奖	2021 年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0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工业发展十强奖	2021 年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0
贷款贴息	2021 年	298,100.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298,1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21 年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2021 年	222,3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22,300.00
本地配套采购补贴	2021 年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研发奖补资金	2021 年	169,9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69,900.00
检测费用补贴	2021 年	1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00
低氮改造专项资金	2021 年	1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20,000.00
优质产能扩增政策奖励	2021 年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清洁生产企业奖	2021 年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	2021 年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新增入规企业奖	2021 年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021 年	15,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200.00
合计					12,600,318.22

1. 初始计入递延收益后续摊销计入本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长沙市工业发展引导资金的通和》(长财企指〔2013〕61 号), 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000,000.00 元。

2) 根据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13 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项目进行奖励补助的通知》(宁政办函〔2014〕23 号), 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收到宁乡县人民政府“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技改项目”奖补资金 8,580,000.00 元。

3)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验收合格项目资金余额的通知》(长财企指〔2014〕72 号),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收到宁乡县工业与信息化局“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技改项目”资金余额 1,000,000.00 元。

4) 根据县特色县域经济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对 2014 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项目进行奖补的请示》(宁特办呈〔2015〕4 号),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收到县特色县域经济建设领导小组“年产 20 万吨优质酱油技改项目”奖补资金 5,114,000.00 元。

5) 根据《首轮省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宁乡县农副产品加工业战略发展纲要》(宁政办发〔2013〕63号)和《首轮省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宁乡县农副产品加工业2015年度实施方案》(宁政办发〔2015〕7号),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20万吨优质酱油技改项目”专项资金1,160,000.00元。

上述款项与本公司“年产20万吨优质酱油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1,413,400.00元。

(2) 年产1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 根据宁乡县发展改革局《资金拨付函》(宁发改函〔2013〕31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1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6,000,000.00元。

2)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湖南省2013年省预算内工业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湘发改工〔2013〕817号),本公司于2013年8月16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1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200,000.00元。

3) 根据宁乡县财政局《关于下达部分工业发展扶持资金的通知》(长财企指〔2014〕86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14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生产线建设项目”发展扶持资金500,000.00元。

4) 根据宁乡县发展和改革局《宁乡县发展和改革局资金拨付函》(宁发改函〔2014〕8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9日收到宁乡县发展和改革局“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专项资金900,000.00元。

5) 根据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13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项目进行奖励补助的通知》(宁政办函〔2014〕23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收到宁乡县人民政府“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奖励补助资金1,140,000.00元。

6) 根据宁乡县特色县域经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2014年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项目进行奖补的请示》(宁(财农呈字)058号/宁特办呈〔2015〕4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奖励补助资金366,000.00元。

7)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5年第三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兴工业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5〕61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

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8) 根据《首轮省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宁乡县农副产品加工业战略发展纲要》（宁政办发〔2013〕63 号）和《首轮省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建设宁乡县农副产品加工业 2015 年度实施方案》（宁政办发〔2015〕7 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年产一万吨优质茶籽油”专项资金 840,000.00 元。

上述款项与本公司“年产 1 万吨优质茶籽油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644,600.00 元。

（3）发酵食品（酱油）数字化工厂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补助的 2017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7〕47 号）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0〕471 号），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和 2021 年 4 月 27 日收到宁乡县财政局工业转型升级补助资金 12,000,000.00 元，该补助为本公司联合其他单位联合申报，本公司实际获得 60.00%，该款项与本公司“发酵食品（酱油）数字化工厂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1,355,294.13 元。

（4）原酿造酱油提香增鲜防腐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根据湖南省宁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六批科技创新计划（创新创业技术投资项目）经费的通知》（湘财教指〔2018〕52 号），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局支付的 2,100,000.00 元；该款项与本公司“原酿造酱油提香增鲜防腐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210,000.00 元。

（5）阆中土地补助

根据阆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阆财专〔2018〕296 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加加食品集团（阆中）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 日收到阆中市国库支付中心支付的 1,755,000.00 元；该款项与阆中厂区土地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35,877.36 元。

(6) 湖南省调味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及长沙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长沙市 2017 年度落实“创新 33 条”政策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长财企指〔2017〕71 号),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收到宁乡县国库集中支付局科技局支付的 1,000,000.00 元, 该款项与本公司“湖南省调味品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100,000.00 元。

(7) 酿造酱油生产智能化示范工厂建设项目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及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7〕38 号),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收到宁乡县国库集中支付局支付的 1,000,000.00 元; 该款项与本公司“酿造酱油生产智能化示范工厂建设项目”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100,000.00 元。

(8) 发酵食品加工技术与装备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资金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落实 2017 年度长沙市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建〔2018〕26 号),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收到宁乡市财政局支付的 1,000,000.00 元; 该款项与本公司“发酵食品加工技术与装备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建设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100,000.00 元。

(9) 年产 1.5 万吨高品质原酿造酱油的自动化、连续化生产线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建设项目省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一〔2018〕38 号), 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 450,000.00 元; 该款项与本公司“年产 1.5 万吨高品质原酿造酱油的自动化、连续化生产线项目”相关,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按照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其中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45,000.00 元。

(10) 疫情贷款利息补贴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湘财金指〔2020〕8 号),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的疫情贷款贴息 4,500,000.00 元; 该款项与本公司疫情期间贷款相关, 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相关借款的期限摊销，摊销计入本期财务费用的金额为 1,290,766.67 元。

(11) 发酵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根据阆中市投资促进合作局《关于兑现加加食品阆中调味品产业基地项目有关优惠政策的请示》（阆投促〔2016〕18号），于2016年10月13日收到阆中市国库支付中心“发酵车间二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7,190,000.00元，于2017年8月24日收到该专项资金3,000,000.00元，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该项目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相关款项与阆中子公司“发酵车间二期建设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项补助相关建设项目产线部分尚未完工结转，故暂未开始摊销。

(12) 年产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

根据阆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技术改造与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阆财专〔2017〕407号），于2017年9月28日收到阆中市国库支付中心“年产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专项资金800,000.00元，于2017年11月27日收到该项目专项资金700,000.00元；相关款项与阆中子公司“年产2万吨高盐稀态工艺酱油原油技改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项补助相关建设项目产线部分尚未完工结转，故暂未开始摊销。

(13) 年产6万吨发酵酱油技改项目

根据阆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的2015年省级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阆财专〔2015〕491号），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2016年12月14日和2017年8月14日各收到阆中市国库支付中心“年产6万吨发酵酱油技改项目”专项资金400,000.00元；相关款项与阆中子公司“年产6万吨发酵酱油技改项目”相关，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项补助相关建设项目产线部分尚未完工结转，故暂未开始摊销。

2. 本期收到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

(1) 根据湖南省宁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长沙市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第二批）资金的通知》（宁财企指〔2021〕3号），本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智能化技术改造补贴1,700,000.00元。

(2) 根据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宁乡市2020年四季度装备补贴项目资金的通知》（宁工发〔2021〕10号），本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装备补贴资金1,241,500.00元。

(3)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及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0年度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

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21)64号),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收到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税收增量奖补资金737,000.00元。

(4)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期收到宁乡市失业保险中心等拨付的稳岗补贴补贴返还款701,380.06元。

(5)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郑政(2020)20号)等,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9日和2021年8月4日收到新郑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400,000.00元和300,000.00元。

(6)根据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20年度“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奖励办法〉的通知》(宁开发(2020)1号),本公司获得产业发展贡献三等奖,于2021年3月1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奖励300,000.00元。

(7)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乡市建设工业强市若干政策〉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号,本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工业发展十强企业奖300,000.00元。

(8)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0年长沙市第五批第六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贴息市级负担资金的通知》(长财企指(2021)46号),本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贴息资金298,100.00元。

(9)根据长沙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促进我市企业“升高”工作的有关措施》(长科发(2019)51号),本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收到长沙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的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200,000.00元、于2021年7月8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高新企业奖励50,000.00元。

(10)根据宁乡市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宁乡市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就农办发(2021)2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期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以工代训补贴222,300.00元。

(11)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乡市建设工业强市若干政策〉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号,本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本地配套采购补贴200,000.00元。

(12)根据湖南省财政及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1年企业 高校及科研院所研发奖补资金的通知》(湘财教指(2021)61号),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收到宁乡市科学技术

局拨付的研发奖补资金 169,900.00 元。

(13) 根据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生产企业产品检测工作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开管办发〔2021〕5号),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检测费用补贴150,000.00元。

(14) 根据长沙市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燃气锅炉(设施)低氮改造有关工作的通知》,本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低氮改造专项资金120,000.00元。

(15) 根据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大干一百天实现双过半”竞赛活动政策奖励兑现资金的通知》(湘新财建指〔2021〕19号),本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收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后勤管理服务中心拨付的优质产能扩增政策奖励50,000.00元。

(16) 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乡市建设工业强市若干政策〉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号,本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清洁生产企业奖50,000.00元。

(17) 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乡市建设工业强市若干政策〉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号,本公司2021年7月9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励50,000.00元。

(18) 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乡市建设工业强市若干政策〉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24日收到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的新增入规企业奖50,000.00元。

(19)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21年度收到其他零星政府补助合计15,200.00元。

上述政府补助项目均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在收到时全额计入其他收益或财务费用项目。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期新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2021年11月,本公司独资设立加加(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净资产和实现的净利润均为-0.64万元。

2021年12月,本公司与上海七合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组建加加食品

(湖南)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其中本公司认缴 2,550.00 万元 (占比 51.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2. 本期注销的子公司

本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加宴贸易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注销, 自该公司注销时起, 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一级	宁乡	宁乡	商业	100.00		设立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一级	宁乡	宁乡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	一级	郑州	郑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加加食品集团(阆中)有限公司	一级	阆中	阆中	制造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加宴贸易有限公司	一级	深圳	深圳	商业	100.00	-	设立
欧朋(上海)食用植物油有限公司	一级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设立
欧朋(长沙)食用植物油有限公司	二级	宁乡	宁乡	商业	-	100.00	设立
湖南盘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二级	长沙	长沙	商业	-	100.00	设立
湖南加加一佰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一级	宁乡	宁乡	商业	100.00	-	设立
加加(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	北京	商业	100.00	-	设立
加加食品(湖南)有限公司	一级	长沙	长沙	商业	51.00	-	设立

注: 深圳前海加宴贸易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注销。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	投资及咨询服务	99.99	-	权益法核算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衡阳	制造业	10.00	-	权益法核算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宁乡	农副食品加工业	10.00		权益法核算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	商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	投资及咨询服务	80.00		权益法核算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	研究和试验发展	30.07		权益法核算

(1)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在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兴基金”)的持股比例为 99.99%,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得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参与管理或控制有限合伙的投资业务及其他以有限合伙名义进行的活动、交易和业务;同时,被投资单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总数为 4 名,公司推荐代表 2 名,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共同控制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在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朴和基金”)的持股比例为 80.00%,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得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参与管理或控制有限合伙的投资业务及其他以有限合伙名义进行的活动、交易和业务;根据协议约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事务一般至少由二分之一以上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作出决议,在被投资方仅有两名合伙人的情况下,本公司与另外一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

(2)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有权在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董事会派有 1 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故虽然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仅为 10%,仍然可以对该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按照相关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有权在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董事会派有 1 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故虽然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仅为 10%,仍然可以对该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数	
	合兴基金	朴和基金	合兴基金	朴和基金
流动资产	389.53	8,859.02	387.67	10,024.5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53	8,854.14	27.67	10,012.73
非流动资产	46,364.46	1,001.92	19,696.03	-
资产合计	46,753.99	9,860.94	20,083.70	10,024.51
流动负债	-	0.85	-	0.86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0.85	-	0.8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753.99	9,860.09	20,083.71	10,023.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751.65	7,888.07	20,082.71	8,018.92
调整事项	-	-	-	-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7,831.62	2,000.00	-2,497.84	2,00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920.03	9,888.07	17,584.87	10,018.9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	-	-	-
财务费用	0.06	-28.52	-0.04	-6.43
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376.80	-163.56	367.53	23.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6,668.43	-	12,318.23	-
综合收益总额	27,045.23	-163.56	12,685.76	23.65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99.94	-	238.67	-

注：根据相关协议约定，通常情况下合兴基金相关收益的 20%首先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剩余部分按全体合伙人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数			
	衡阳华亚	湖南加厨	新加加	康思威盛	衡阳华亚	湖南加厨	新加加	康思威盛
流动资产	3,679.47	818.35	32.70	1,533.82	3,466.02	903.87	55.34	-
其中: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5.06	5.95	0.97	16.23	151.57	123.92	3.76	-
非流动资产	5,598.06	376.46	-	960.33	6,110.89	408.02	3.61	-
资产合计	9,277.53	1,194.81	32.70	2,494.15	9,576.91	1,311.89	58.95	-
流动负债	1,808.93	1.99	375.69	1,602.84	1,856.61	40.70	491.35	-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负债合计	1,808.93	1.99	375.69	1,602.84	1,856.61	40.70	491.35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权益	7,468.59	1,192.82	-342.99	891.31	7,720.29	1,271.19	-432.40	-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额	746.86	119.28	-137.20	268.02	772.03	127.12	-172.96	-
调整事项	-	-	-	-	-	-	-	-
--商誉	-	-	-	-	-	-	-	-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	-	-	-	-	-	-	-
--其他	-	-	137.20	230.08	-	-	172.96	-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746.86	119.28	-	498.10	772.03	127.12	-	-
存在公开报价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公允价值	-	-	-	-	-	-	-	-
营业收入	367.96	233.63	-16.36	-	3,238.95	2,585.32	846.21	-
财务费用	0.02	0.24	0.16	-	47.72	0.03	-0.24	-
所得税费用	-	-	-	-	-	13.13	-	-
净利润	-251.70	-78.37	-13.77	-6.30	-862.22	178.84	-496.08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51.70	-78.37	-13.77	-6.30	-862.22	178.84	-496.08	-
本期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

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各部门为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审计部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为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为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按固定利率计息且未实际支用。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

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应付账款	12,776.61	-	-	-	12,776.61
其他应付款	7,480.71	-	-	-	7,48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41	-	-	-	69.41
租赁负债	-	105.96	98.45	40.19	244.60
合计	20,326.73	105.96	98.45	40.19	20,571.3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9,204.92	-	-	-	29,204.92
应付账款	8,738.40	-	-	-	8,738.40
其他应付款	6,909.03	-	-	-	6,909.03
合计	44,852.34	-	-	-	44,852.34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2.32%(2020 年 12 月 31 日：18.27%)。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79,109.59	-	10,079,109.59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宁乡	6,353.00	18.79%	18.79%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杨振（联席股东肖赛平、杨子江，肖赛平系杨振之配偶，杨子江系杨振之子），杨振及其联席股东直接持有本公司 23.51%的股份，并通过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8.7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2.30%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南派派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湖南梁嘉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格	-	28,304,151.57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格	240,440.40	14,240,470.21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格	2,068,123.51	21,816,687.22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服务	市场价格	98,858.22	2,686,620.86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格	179,251.31	200,978.76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51,653.10	262,247.79
合 计			2,638,326.54	67,511,156.4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产品	协议价格	-	1,730,830.23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燃料及动力等	市场价格	178,363.71	1,272,357.41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材料及产品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格	1,062,589.48	1,230,619.13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格	692,656.54	1,027,523.49
湖南派派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	7,247.71
湖南梁嘉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	9,385.32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1,498.49	27,407.64
合 计			1,935,108.22	5,305,370.93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2,880.73	206,091.74

(2)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折旧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388,146.15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负债期末数	本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采用简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	129,802.13	523,804.10	-	1,423,001.03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74,154,430.00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报酬总额(万元)	1,311.82	1,166.97

注：关键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未纳入统计范围。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宁夏可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	31,131,171.97	-
预付款项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	-	1,589,435.76	-
预付款项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24,950.34	-
小计	-	-	-	32,745,558.07	-
应收账款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165,974.23	3,165,974.23	3,165,974.23	3,165,974.23
应收账款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1,459,171.40	87,772.87	1,273,905.25	63,695.26
应收账款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1,556,748.67	117,370.45	1,596,847.38	103,028.27
小计	-	6,181,894.30	3,371,117.55	6,036,726.86	3,332,697.76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0
小计	-	-	-	100,000.00	1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328,260.61	598,310.03
应付账款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2,116,803.52
应付账款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254.87	22,247.79
应付账款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14,649.56	18,435.40
小计	-	343,165.04	2,755,796.74
其他应付款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4,500.00	104,5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9,836.53	-
小计	-	784,336.53	804,500.00

(四) 关联方交易引起的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湖南派派食品有限公司	-	29,474.00

十一、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根据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公司决定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含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授予股票期权，此次股票期权激励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	3,721.00 万份（不含预留 929.00 万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人数	129 人

项 目	内 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	4.95 元/股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48 个月

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间及比例情况如下：

行权期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将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两个方面进行考核，其中公司业绩的主要考核内容及要求如下：

公司将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之一，具体如下：

行权期	内 容
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0.1 亿元或 2021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6 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2 亿元或 2022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0 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2.5 亿元或 2023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5 亿元

根据各考核年度（2021 至 2023 年）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实际达成率 $R = \text{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 / \text{业绩考核目标值}$ ），相应调整行权系数：

实际达成率	$R \geq 100\%$	$100\% > R \geq 90\%$	$90\% > R \geq 80\%$	$80\% > R \geq 70\%$	$R < 70\%$
行权系数	1.0	0.9	0.8	0.7	0

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考核目标实际达成率 R 未达到 70%，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

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为加加 JLC2、期权代码为 037200。

（二）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内 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3,721.00 万份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项 目	内 容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参见十一（一）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三）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金 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预计可以达到行权条件，被授予对象均会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3,417,558.4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17,558.43

（四）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 目	金 额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3,417,558.43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五）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根据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有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人数由 131 人调整为 129 人，股票期权总数不做调整。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对外投资

（1）2018 年 2 月，本公司与湖南朴和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 8.00 亿元，占比 80.00%；2019 年 12 月，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变更为北京淳信

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 2020 年 4 月已实际出资 1.00 亿元，尚有 7.00 亿元未出资。

(2)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独资设立加加(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3)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与上海七合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组建加加食品（湖南）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 2,550.00 万元（占比 51.00%），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不存在财产抵押、质押担保。

(2) 截止报告期末，不存在合并范围内公司为自身借款提供财产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形。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根据阆中市人民法院（2019）川 1381 民初 3842 号及（2019）川 1381 民监 2 号文书，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加加食品集团（阆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加阆中公司）与阆中市缔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缔一建筑公司）存在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缔一建筑公司诉讼请求对其所承建的由加加阆中公司投资开发的“年产 6 万吨发酵酱油技改扩能”项目工程第一标段施工工程进行竣工结算。

根据 2021 年 7 月 23 日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2020）川 1381 民初 1065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了缔一建筑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审理中对相关工程进行了造价鉴定，按照鉴定情况缔一建筑公司应退回部分工程款。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不存在保证及抵押担保。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诉讼事项

1. 反诉优选资本案件

2021 年 3 月，本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优选资本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本公司的经济损失和市场声誉损失。

2021年12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令优选资本在该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以1.8亿元为基数，自2020年7月4日起至2021年7月17日止，按照日万分之五的利率标准计算，金额为3,402.00万元），本公司其他诉求未获支持。

2022年1月，优选资本不服上述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2. 加加阆中公司与缔一建筑公司案件

2022年2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加加阆中公司向阆中市人民法院起诉缔一建筑公司，要求其根据工程造价鉴定意见书退回工程款，案件将于2022年5月18日开庭审理。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2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分配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1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期后投资组建公司

2022年1月，本公司与长沙美味加营销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加加食品供应链（湖南）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1,020.00万元（占比51.00%）；已于2022年1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出资102.00万元。

（四）期后银行授信

根据2022年1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拟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0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用于支付粮油采购货款，该授信将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振及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执行利率不低于授信审批日1年期LPR+55BP；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实际支用。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酱油产品、植物油产品及味精产品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酱油	植物油	味精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63,767.00	106,494.25	11,813.68	49,361.16	156,600.83	174,835.26
主营业务成本	140,283.41	104,816.58	10,745.94	41,025.34	157,143.95	139,727.32
资产总额	185,016.83	120,312.57	13,346.58	55,766.10	72,268.20	302,173.88
负债总额	30,441.57	19,795.52	2,195.97	9,175.42	24,394.89	37,213.59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酱油	植物油	味精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87,423.63	119,269.77	11,299.02	67,241.87	178,707.99	206,526.30
主营业务成本	150,934.36	109,114.74	9,497.23	55,078.52	178,318.93	146,305.92
资产总额	194,250.20	123,613.96	11,710.57	69,691.04	86,445.97	312,819.80
负债总额	46,350.80	29,496.01	2,794.30	16,629.27	38,103.87	57,166.51

(二) 租赁事项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三)“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142,704.79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566,041.37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3,509.10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715,218.76
合 计	2,268,727.86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八(三)“流动风险”之说明。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1,440,389.97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十一)4“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三) 其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关系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冻结比例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1,641.92 万股	18.79%	100.00%
杨振	实际控制人	11,777.77 万股	10.22%	100.00%
杨子江	实际控制人之子	8,244.00 万股	7.16%	100.00%
肖赛平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7,056.00 万股	6.13%	100.00%

上述股东因自身债务原因，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处于轮候冻结状态。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股 5%以上公司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情况。

2. 其他风险警示事项的撤销

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的情形，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开市时起停牌一天，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开市时起复牌，复牌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3. 优选资本诉讼终审判决

2018年7月，优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选资本）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振、肖赛平及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投资）的合同纠纷事宜，提起诉讼请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振、肖赛平、控股股东卓越投资向优选资本返还本金、收益；并据以其持有的带有本公司签章的《公司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书》将本公司列为共同被告；本公司对上述连带责任保证事项毫不知情，未见履行相关审批程序记录、留存相关文件等，一直认为其无效。

2020年6月，卓越投资、杨振、肖赛平与优选资本达成和解，支付了1.80亿元的首笔清偿款；优选资本并未按照协议约定解除本公司的相关义务与责任。

2020年12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优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优选资本于2021年1月再次上诉；2021年6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驳回了优选资本的上诉，维持原判。

4. 投资者诉讼进展

本公司2020年2月12日收到湖南证监局下发的[2020]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此后陆续有投资者起诉赔偿投资损失，其中（1）2020年6月收到4份《应诉通知书》，涉诉金额12.20万元；（2）2020年10月收到1份《应诉通知书》，涉诉金额为1,121.77万元；（3）2021年3月收到8份《应诉通知书》，涉诉金额为491.30万元。

上述第（1）和（2）项投资者诉讼于2021年4月被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诉讼请求；第（2）项投资者诉讼于2021年5月再次上诉，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做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第（3）项投资者诉讼的相关投资者已于2021年12月自愿申请撤诉。

5. 回购公司股份事宜

根据2021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作为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股份来源，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0,0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8.45元/股，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26.48万股，约占总股本的0.28%，最高成交价为6.29元/股，最低价为6.1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31.69万元（含交易费用）。

6.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21年1月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议终止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以约48亿元购买励振羽等合计持有的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7.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监事会主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0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振先生因其个人债务纠纷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02执1020号]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2年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振先生、肖赛平女士、杨子江先生以及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小红女士因合同纠纷被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案号(2022)宁0106执101号]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1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1年度，上年系指2020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3,035,593.51
1-2年	1,086,946.28
2-3年	78.00
3年以上	5,194.80
账面余额小计	4,127,812.59
减：坏账准备	265,747.11
账面价值合计	3,862,065.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72.80	0.13	5,272.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2,539.79	99.87	260,474.31	6.32	3,862,065.48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4,127,812.59	100.00	265,747.11	6.44	3,862,065.4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5,253.75	100.00	193,551.02	5.86	3,111,702.73
合计	3,305,253.75	100.00	193,551.02	5.86	3,111,702.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零星客户	5,272.80	5,27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122,539.79	260,474.31	6.32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35,593.51	151,779.68	5.00
1-2年	1,086,946.28	108,694.63	10.00
小计	4,122,539.79	260,474.31	6.3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5,272.80	-	-	5,27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551.02	66,923.29	-	-	260,474.31
合计	193,551.02	72,196.09			265,747.11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1,556,748.67	注1	37.71	117,370.45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1,459,171.40	注2	35.35	87,772.87
客户十九	616,625.00	1年以内	14.94	30,831.25
客户二十	277,826.79	1年以内	6.73	13,891.34
客户二十一	200,726.33	1年以内	4.86	10,036.32
小计	4,111,098.19		99.59	259,902.23

注1：期末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766,088.42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790,660.25元。

注2：期末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1,162,885.37元、账龄1-2年的金额为296,286.03元。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湖南派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556,748.67	37.71
长沙可可槟榔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459,171.40	35.35
小计		3,015,920.07	73.06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5,303,749.95	97,557.17	165,206,192.78
合计	165,303,749.95	97,557.17	165,206,192.7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股利	55,000,000.00	-	5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7,322,166.85	93,307.77	197,228,859.08
合计	252,322,166.85	93,307.77	252,228,859.08

2.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加加食品集团（闽中）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账面价值小计	-	55,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43,168,476.02
1-2 年	21,935,273.93
2-3 年	150,000.00
3 年以上	50,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165,303,749.95
减：坏账准备	97,557.17
账面价值小计	165,206,192.78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内部往来	164,552,606.65	196,497,511.53
押金保证金	525,539.52	649,500.00
其他款项	225,603.78	175,155.32
账面余额小计	165,303,749.95	197,322,166.85
减：坏账准备	97,557.17	93,307.77
账面价值小计	165,206,192.78	197,228,859.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93,307.77	-	-	93,307.77
本期计提	4,249.40	-	-	4,249.40
期末余额	97,557.17	-	-	97,557.17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用以确定本期坏

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八(二)信用风险。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51,143.30	97,557.17	12.99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164,552,606.65	-	-
小 计	165,303,749.95	97,557.17	0.06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1,143.30	27,557.17	5.00
2-3 年	150,000.00	45,00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0.00	25,000.00	50.00
小 计	751,143.30	97,557.17	12.99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307.77	4,249.40	-	-	97,557.17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046,936.15	1 年以内	82.91	-
湖南盘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957,273.93	注	13.28	-
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48,396.57	1 年以内	3.36	-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7,539.52	1 年以内	0.16	13,376.98
北京纷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款项	206,603.78	1 年以内	0.12	10,330.19
小 计		165,026,749.95		99.83	23,707.17

注：期末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22,000.00 元、账龄 1-2 年的金额为 21,935,273.93 元。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7,046,936.15	82.91
湖南盘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957,273.93	13.2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48,396.57	3.36
小 计		164,552,606.65	99.5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2,275,815.59	-	442,275,815.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1,723,447.83	-	501,723,447.83
合 计	943,999,263.42	-	943,999,263.4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2,275,815.59	-	442,275,815.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5,029,345.10	-	285,029,345.10
合 计	727,305,160.69	-	727,305,160.69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160,714,932.95	-	-	160,714,932.95
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	51,260,882.64	-	-	51,260,882.64
长沙加加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加加食品集团（阆中）有限公司	140,300,000.00	-	-	140,300,000.00
欧朋（上海）食用植物油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湖南加加一佰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小计	442,275,815.59	-	-	442,275,815.59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1)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60,000.00	175,848,650.39	-	3,014,240.48
2)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189,206.75	-	-1,308,472.93
(2) 联营企业				
1)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1,500,000.00	7,720,294.16		-251,704.16
2)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71,193.80	-	-78,370.66
3)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4)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18,956.37
合计	197,460,000.00	285,029,345.10	1,000,000.00	356,736.3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变动	
(1) 合营企业			
1)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9,387.87	213,336,754.24	389,200,257.24
2)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98,880,733.82
(2) 联营企业			
1)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	-	7,468,590.00
2)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	-	1,192,823.14
3)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
4)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0	4,981,043.63
合计	2,999,387.87	218,336,754.24	501,723,447.83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2,700,384.55	578,914,496.46	858,199,567.01	637,273,066.13
其他业务	8,010,553.32	7,073,182.23	6,167,250.24	5,058,144.4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合 计	720,710,937.87	585,987,678.69	864,366,817.25	642,331,210.5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商品类型	
调味品	712,288,555.30
粮油	411,829.25
其他	8,010,553.32
合 计	720,710,937.8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履约	719,766,132.94
在某一时段内履约	944,804.93
合 计	720,710,937.87

3.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情况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酱油	456,036,206.76	362,607,002.26	538,000,407.57	394,528,384.87
植物油	411,829.25	335,228.53	1,369,100.07	1,230,987.93
味精	54,656,989.34	50,383,006.17	50,954,906.90	38,440,631.68
食醋	49,604,868.89	38,468,357.33	70,042,313.17	50,707,164.42
鸡精	-	-	87,810,489.96	66,449,616.59
其他	151,990,490.31	127,120,902.17	110,022,349.34	85,916,280.64
小 计	712,700,384.55	578,914,496.46	858,199,567.01	637,273,066.1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为 71,201.57 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8.79%，绝大部分为对子公司的销售。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5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6,736.36	3,062,830.80
合 计	356,736.36	58,062,830.8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盘中餐粮油食品（长沙）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郑州加加味业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加加食品集团（阆中）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小 计	-	55,0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4,240.48	5,329,211.12
北京新加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06,711.76
湖南朴和长青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8,472.93	189,206.75
衡阳华亚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51,704.16	-827,715.41
湖南加厨食品有限公司	-78,370.66	178,840.10
长沙康思威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56.37	-
小 计	356,736.36	3,062,830.80

十六、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789.8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00,318.22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99,387.87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03,251.4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1,760.4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9,535.42	增值税优惠、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小 计	19,697,043.19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380,045.22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316,997.97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16,997.9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1	-0.08	-0.08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0,163,857.75
非经常性损益	2	16,316,99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6,480,855.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2,556,532,895.36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11,52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5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185,607,941.10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6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2,604,027,86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3.71%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0,163,857.75
非经常性损益	2	16,316,99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6,480,855.72
期初股份总数	4	1,152,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1,15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8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变动幅度超过 30%且变动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 5%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报表项目	期末较期初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减少 47.94%	主要系本期归还了全部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增长 76.03%	主要系本期合营企业合兴基金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大幅提高所致。
短期借款	减少 100.00%	系本期归还了全部短期借款且未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增长 216.50%	系本期合营企业合兴基金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大幅提高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变动幅度超过 30%且变动额超过本期利润总额绝对数额 10%的合并利润表项目如下:

报表项目	本期较上年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增长 399.37%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增长 122.86%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减少 91.77%	主要系本期亏损利润总额为负数所致。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增长 116.50%	系本期合营企业合兴基金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大幅提高所致。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仅供中汇会审[2022]1842号报告使用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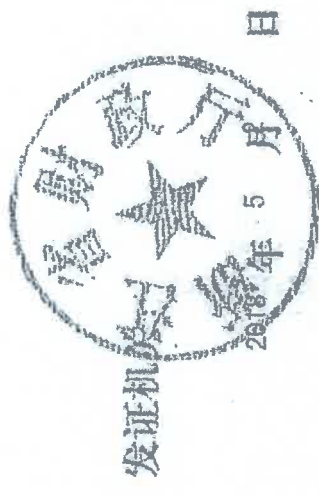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

证书序号: 00016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潘玉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12519780504491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11000184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2年 09月 0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潘玉碧
证书编号：110001840004



姓名: 马东宇
 Full name: 马东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1-19
 Date of birth: 1979-01-19
 工作单位: 北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32119790419613
 Identity card No.: 4232119790419613



姓名: 马东宇
 证书编号: 110000152407



1100001524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7月27日

年 月 日